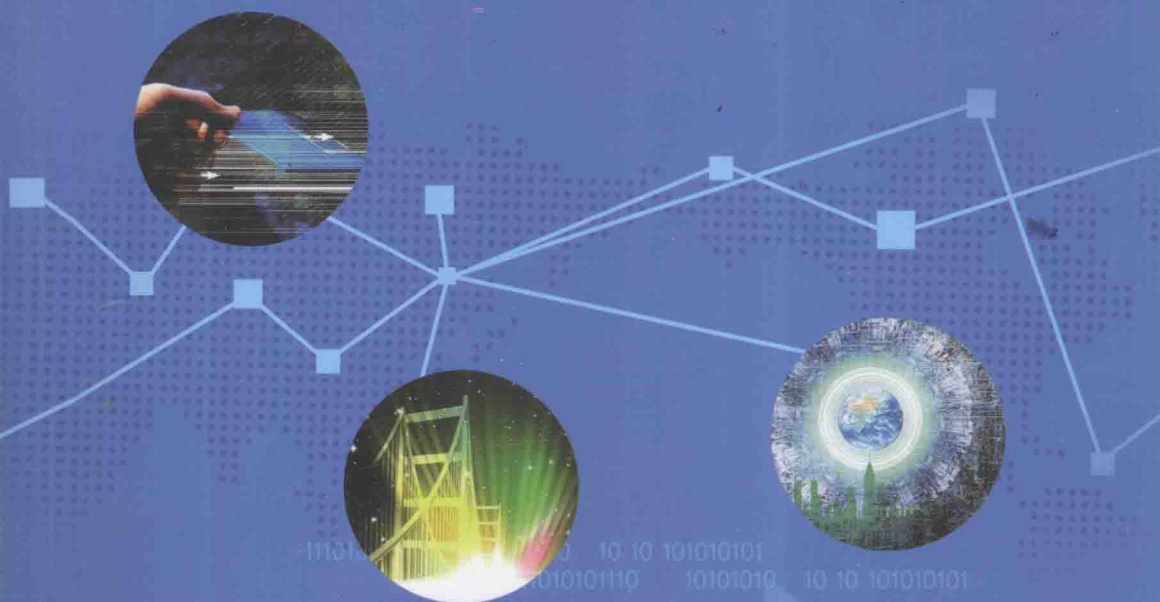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管理指南

刘梅英◎编著

BOSHIHOU KEYAN GONGZUOZHAN
GUANLI ZHINAN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管理指南

刘梅英◎编著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指南 / 刘梅英编著. — 北京: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3.4

ISBN 978-7-5304-6530-1

I. ①博… II. ①刘… III. ①博士后工作站—科
研管理—指南 IV. ①G644.6-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35238 号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指南

作 者: 刘梅英

责任编辑: 韩 晖 李 菲

封面设计: 樊润琴

出 版 人: 张敬德

出版发行: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直门南大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035

电话传真: 0086-10-66161951(总编室)

0086-10-66113227 0086-10-66161952(发行部)

电子信箱: bjkjpress@163.com

网 址: www.bkjpres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国新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字 数: 380 千

印 张: 15

版 次: 2013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04-6530-1/G·1832

定 价: 60.00 元



京科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京科版图书, 印装差错, 负责退换。

前言 >>

我国的博士后制度是相对独立、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是造就高层次创新型人才的重要途径，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管理担负着人才管理与项目管理的双重任务，对设站单位的管理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管理人员不仅要深刻领会国家政策，制定适合本单位情况的博士后管理制度，为博士后提供良好的工作和科研环境，还要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理清思路，将人才管理和项目管理有机结合，推动博士后快速成才。

在实践中，博士后管理作为人事管理的一部分，大多归属各单位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然而，博士后是带着科研项目进站，科研管理也是博士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工作站设站单位来说，人才管理和科研项目管理是相互独立的两个部分，分别隶属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和研发部门，博士后管理需要两方通力合作，协调不好，很容易出现互相推诿的结果。在企业工作站，做好博士后管理是一项富有挑战性的工作，多数设站单位的管理人员都意识到了博士后管理的复杂性和重要性，但是从哪里下手，如何设计管理流程，还没有可以借鉴的经验，是目前亟须解决的重要问题，这也正是本书编写的出发点。本书从博士后管理工作细节出发，以工作站设站单位的成熟管理经验为基础，设计一套适合多数设站单位的管理流程，试图揭示和阐述博士后管理人员需要知道什么、可以做什么、应该怎么做等问题。

博士后制度多数和人才管理相关，而过程管理是以项目管理为主，让博士后制度发挥作用，管理人员需要做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对国家及省市博士后管理制度全面了解，并掌握其精髓，做到灵活运用；二是对本单位人才管理制度能做到清楚明了，对博士后在本单位人才战略中的作用有深刻理解；三是对科研项目管理有系统认识，理解其中的要点和难点；四是能够将国家及省市政策与本单位实际情况相结合，制定出适合本单位博士后管理的相关流程。本书对这些方面或详或简地均有所涉及，虽然本书对部分内容的阐述还不够详尽，但是希望读者有所得、有所思，在博士后工作站管理中有所为。

本书是对博士后管理实践的系统总结，内容涉及工作站规划、博士后招聘到评审会议程、户口档案管理等多方面，是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人员不可或缺的工具书。本书也可作为各级管理部门对设站单位的培训教材，设站单位领导、在站博士后和拟进站的申请人，都可从本书中了解到所需的详细信息，是博士后及博士后设站单位理想的参考资料。

本书主要由刘梅英撰写完成，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家与博士后工作处的相关同志提出了本书的选题，并与作者一起讨论确定了提纲，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和作者水平所限，书中尚有不足之处，敬请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目 录

第一篇 概述

第一章 我国的博士后管理体系.....	3
第一节 国家层面的博士后管理工作.....	4
第二节 地方（部门）博士后管理工作.....	6
第三节 设站单位博士后管理工作.....	7
第四节 博士后招收类别.....	7
第二章 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特点.....	9
第一节 博士后的身份.....	9
第二节 博士后的待遇.....	10
第三节 博士后的个人发展.....	11

第二篇 普通工作站博士后管理

第一章 博士后进站管理.....	16
第一节 规划与招聘.....	16
第二节 进站评审会.....	18
第三节 进站材料申报及网上审批.....	20
第四节 博士后入职.....	23
第二章 博士后中期考核.....	36
第一节 考核重点.....	36
第二节 博士后中期评审会.....	37
第三章 博士后出站管理.....	46
第一节 出站准备工作.....	46
第二节 出站评审会.....	48
第三节 出站材料申报及网上审批.....	49
第四章 工作站单独招收的博士后管理.....	58
第一节 工作站单独招收的优势.....	58
第二节 工作站单独招收与联合招收的区别.....	59
第三节 博士后管理.....	60

第三篇 园区博士后管理

第一章 园区博士后工作站管理.....	67
第一节 园区博士后分类	68
第二节 园区博士后管理架构.....	70
第三节 园区博士后日常管理.....	71
第二章 园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管理	83
第一节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申请	83
第二节 基地工作站代招博士后	94
第三节 博士后“青年英才”	100

第四篇 博士后资助

第一章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	121
第一节 基金申报	121
第二节 基金的特点	123
第二章 北京市博士后资助.....	130
第一节 资助类别	130
第二节 科研活动资助申报与管理	131

第五篇 博士后户口与档案管理

第一章 户口管理.....	161
第一节 进站户口迁移	161
第二节 在站户口管理	163
第三节 出站户口迁移	163
第二章 档案管理.....	165
第一节 在站档案管理	165
第二节 出站档案转移	167
第三节 退站管理	175

附录 博士后管理常用政策

国家政策	179
北京市政策	213
后 记	233
参考文献	234

第一篇

概 述

我国的博士后制度始建于1985年，目的是在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为部分获得博士学位的人员设置一些不固定的职位，让他们专心从事一定时间的科学研究工作，在实践中发挥专业优势，进一步培养其独立工作的能力，使之成长为高层次创新型人才。经过20多年的发展，博士后制度形成了以政府为主导，在高校、科研院所、各类企事业单位有计划、有目标地培养高层次创新型人才的机制，建成了具有鲜明特点的培养体系。

诺贝尔物理学奖获得者李政道在1983年和1984年两次向邓小平提出建立中国博士后的创意：“中国作为世界大国，必须培养少数带头的高级科技人才。取得博士学位，只是培养过程中的一环，世界各国近40年的科技发展经验表明，除少数人外，青年博士必须在学术活跃的环境中，再经2~6年独立工作的训练，才能渐趋成熟。”

我国博士后制度的优势在于将人才培养与使用相结合，让博士后在科研工作中不断成长。工作站与流动站联合，将产、学、研、用相结合，博士后制度架起了高校与企业之间合作的桥梁，逐步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培养之路。

第一章 我国的博士后管理体系

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博管会”）1985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由国务院人事、科技、教育、财政等有关部门、有关地区的负责人和专家组成，负责对全国博士后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和协调。初期，全国博管会的执行机构设在原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简称“国家科委”）科技干部局，主任由国家科委主要领导担任。1988年6月，根据国务院机构改革的决定，全国博管会的执行机构划转人事部，全国博管会主任由人事部主要领导担任，办公室设在人事部专家司。1998年，机构调整办公室设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负责全国博士后工作的综合管理及具体业务工作。^①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中国博士后辉煌二十年，北京：中国画报出版社，2008。

第一节 国家层面的博士后管理工作

目前,全国博管会主任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主要领导担任,办公室设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我国的博士后工作组织机构如图 1-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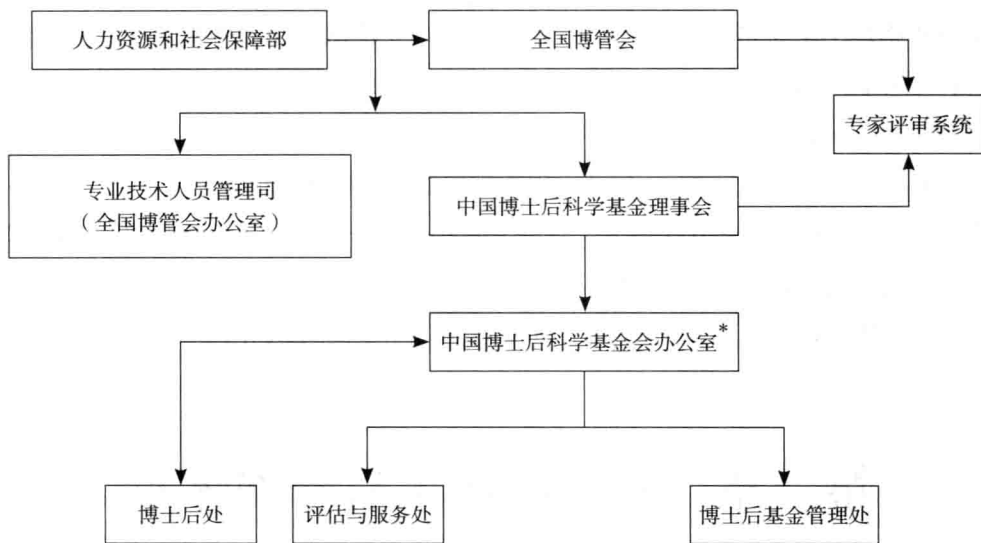


图 1-1-1 博士后工作组织机构^①

在我国试行博士后制度的最初阶段,由于博士后流动站数量少、博士后研究人员招收的规模小等原因,许多管理工作直接由全国博管会办公室承担。为了充分发挥地方人事或科技干部管理部门的作用,更好地解决博士后研究人员的住房、出站后择业、配偶的借调及子女上学等问题,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博士后工作的顺利发展,1990年,我国开始探索国家、地方、设站单位三级管理改革试点,逐步下放管理权限。1991年1月,在吉林省进行博士后工作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工作,将吉林省所有的博士后流动站和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管理工作,统一归口由吉林省人事厅负责。这项试点工作的开展,启动了地方博士后管理的新机制,对有效解决博士后的相关问题、充分发挥地方政府的积极性具有促进作用。

^① 潘晨光,袁媛,方虹.中国博士后制度的发展与创新//中国博士后创新论坛论文集.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9.

*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北京科技大学南门内博士后公寓一层);联系电话:010-62335024;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其中1月、6月、7月、12月全天办理(上午8:30~11:30、下午1:30~3:00),节假日除外。

试点实践证明,这种改革适应博士后工作发展的需要,效果比较显著。1993年1月,试点工作扩大到辽宁、黑龙江、上海、广东、湖北五省市,并制定了《博士后工作管理体制改革试点暂行办法》。20多年来,在博士后工作发展较快、设站单位比较多、具有承担博士后管理工作相应条件的多个省市进行了博士后管理体制改革的,目前在21个省市实现了分级管理,提高了管理效率,有效地促进了我国博士后事业的发展,分级后的博士后管理结构框架如图1-1-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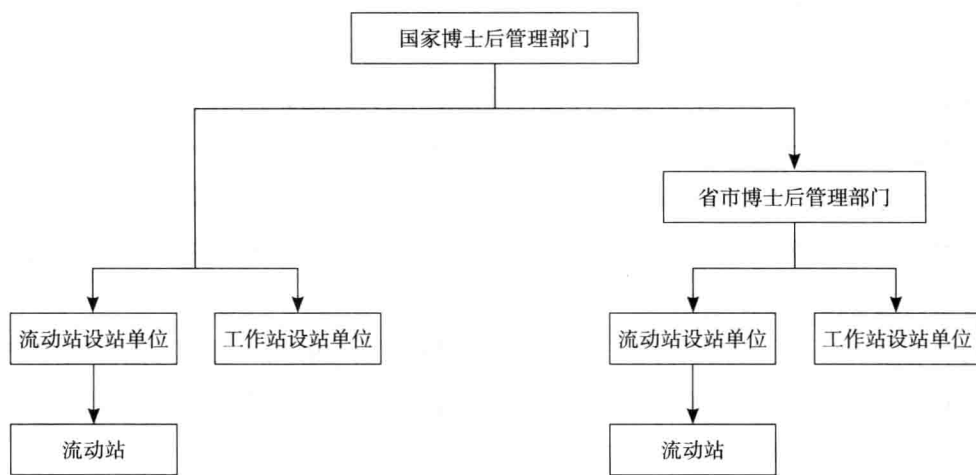


图 1-1-2 我国博士后管理框架

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设立,是我国博士后制度的又一大突破。1994年10月,在上海宝山钢铁集团公司建立了我国第一个企业博士后工作站,拉开了企业与博士后流动站设站单位联合招收培养博士后人员的大幕。1997年,《企业博士后工作管理暂行规定》正式印发,逐步规范了企业的博士后管理工作,企业、高校以博士后为纽带,打造了产、学、研相结合的新平台,也促进了博士后招收人数迅速增加。

我国博士后制度由政府主导,通过行政力量加以推动实施,同时充分发挥地方、设站单位的积极性,重点培养高水平的创新型人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是全国博士后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制定博士后工作的政策、规章、规划,并组织实施。全国博管会办公室设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全国博管会下设若干个学科专家组!每个专家组均由学术水平高、有名望、熟悉国内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情况的专家组成,主要任务是对申请设站的单位进行设站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成立于1990年5月,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以及全国博管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秘书长负责制,下设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办公室,负责博士后工作的日常管理事务。

第二节 地方（部门）博士后管理工作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人事部门和军队系统博士后工作主管部门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指导下，负责本地区（部门）的博士后工作，并结合本地区（部门）的实际情况，研究制定符合本地区特点的博士后发展规划和配套政策、措施。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博士后管理部门可承担本地区的博士后设站申报、博士后人员进出站手续办理，以及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等事宜。省、自治区、直辖市博士后管理工作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厅）负责。

1991年开始在吉林省实施博士后分级管理试点，并印发《博士后管理暂行办法》，对各省市级博士后管理部门的主要管理职责做了明确划分。截止到2012年12月，全国已有21个省市实现了博士后分级管理。

北京市在2012年11月获得博士后分级管理权限，自2013年1月起开始办理博士后进出站审批，由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专家与博士后工作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北京市博士后管理组织结构如图1-1-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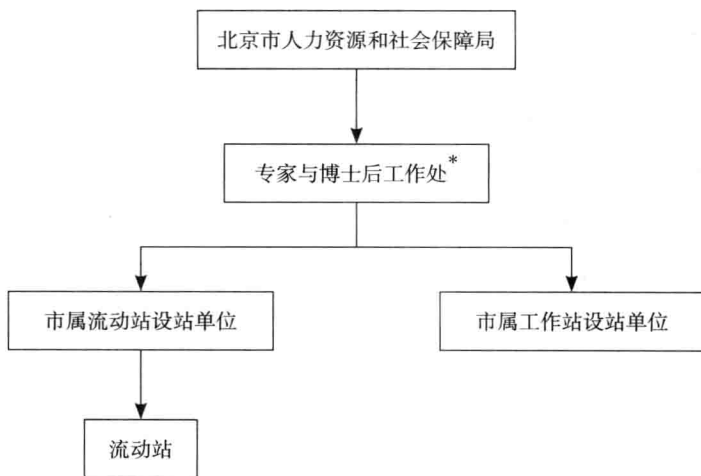


图 1-1-3 北京市博士后管理组织结构

* 联系地址：北京人才大厦一层（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187号 100011）；联系电话：010-64521185，010-64521186；联系人：戚冬梅；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其中1月、6月、7月、12月全天办理（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节假日除外。

北京市博士后管理工作适用范围为北京市属博士后设站单位，即设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园区分站的北京市所属单位和北京地区非公有制经济单位。主要业务范围是博士后人员进、出站审批；博士后人员及配偶、未成年子女落户、子女入园上学等介绍信办理；代办《博士后证书》等。

第三节 设站单位博士后管理工作

设站单位是博士后工作的基本管理单元，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设站单位具有博士后的管理权。各设站单位根据本单位具体情况，制定博士后工作的相关管理办法，设专人负责本单位博士后的日常管理工作。设站单位职责包括制度制定、日常管理、项目管理、活动组织等。

博士后管理制度的制定：根据本单位发展战略制定博士后工作规划，包括年度计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等；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在国家及省市政策的指导下，制定博士后管理办法、博士后考核办法、博士后日常经费管理办法、博士后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等，规范本单位博士后管理工作。

博士后日常管理工作：根据年度发展计划，负责博士后研究人员的招收、在站、出站管理和考核工作，审核博士后研究人员进出站的各类证明材料，为博士后研究人员及其家属办理相关手续；解决博士后研究人员的工资、住房等福利待遇方面的问题；具体负责博士后日常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博士后项目管理工作：落实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研究项目和科研经费，为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科研条件；组织在站博士后申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和省市级博士后资助，并对申请人的申报文本提出审核意见。

博士后活动：指导本单位博士后联谊会工作，组织博士后参加全国博管会及省市相关部门组织的活动，组织本单位博士后的交流、考察及拓展等。

第四节 博士后招收类别

从申请人学位获得情况来划分，博士后可以分为国内招收和留学回国招收。国内招收是指申请人在国内获得博士学位。留学回国招收是指在国外取得博士学位的优秀留学人员在国外或回国直接（未回原单位报到）申请进入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或工作站从事博士后研

究。两者的主要区别在于经费来源，留学回国招收的博士后由全国博管会全部给予资助，国内招收的博士后是部分资助。出台这一政策的目的是吸引更多优秀留学生回国发展。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在国外获得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都可以向流动站或工作站申请做博士后。

从招收单位性质来划分，主要有工作站招收、流动站招收和依托项目招收，其中工作站招收分为两类，即工作站与流动站联合招收和工作站单独招收。依托项目招收博士后，是指在未设站的单位或流动站内未获批的学科内招收博士后。下面按设站单位性质介绍博士后的招收情况。

1. 流动站博士后招收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以下简称“流动站”)是指在高等学校或科研院所的某个一级学科范围内,经批准设立的可以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组织。流动站一般设在大学或科研院所,具有博士学位授予点。流动站只限于在设站的一级学科内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二级学科范围内招收博士后。

2. 工作站博士后招收

工作站可在申报设站的行业领域内的学科和对其行业领域的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相关学科,以及管理学、经济学学科内招收。根据招收方式,又可划分为工作站联合招收和工作站单独招收。

工作站与流动站联合招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招收、培养博士后人员除特殊批准外,一般应与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联合。流动站和工作站按照优势互补、互惠互利、保证质量、共同受益的原则签订协议书,明确双方及相关博士后人员的权利和义务。流动站应向工作站提供科研支持和专家指导,帮助工作站做好相关工作,如博士后研究项目选择、博士后人员招收、博士后科研工作指导等工作。博士后研究人员主要在工作站设站单位从事科学研究,其管理工作以工作站为主,工作站应视导师指导和设备试验等情况向流动站支付一定费用,费用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双方权利和义务以联合培养协议的方式确定。

工作站单独招收。学术、技术实力强,具备独立培养博士后人员能力的工作站,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管理部门批准可单独招收博士后人员。

3. 依托项目博士后招收

此类别是针对非设站单位或学科。对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但未设立博士后站的单位或学科,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管理部门批准,可以依托国家重大科研项目招收项目博士后人员。项目博士后人员与其他博士后一样,享受国家博士后相关优惠政策。

第二章 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特点

博士后研究人员多数在30岁左右,处于人生安家、婚育的高峰阶段,经过学校教育十几年的积淀,他们对自己明确的专业发展方向和职业规划目标,在求职中对满足个人及家庭现实生活需求有较多的考虑。博士后研究人员以应届毕业生为主,长期在高校、科研院所的实验室中学习,其社会交往能力明显存在不足,无论男女,个性都相对内敛,社会交往的圈子狭窄,主要限于同学之间,主动与领导、同事或团队成员沟通的能力有待提高,需要博士后管理人员和设站单位的领导给予更多的帮助和支持。

第一节 博士后的身份

博士后到底是什么?是一种工作,还是指一群人,很多人都不明白。确切地说,“博士后”是高学历人才的一种工作经历,不是学位,也不是专业技术职务或行政职务。“博士后”研究是具有探索性、开拓性和创新性的科学研究工作,经我国相关部门审批,具有博士学位的人才能获得这类工作岗位。我国的学位包括学士、硕士和博士,学历包括中专、大专、大学和研究生等,专业技术职务包括初级、中级、副高级和高级,前两类均不包括博士后。博士后在站期间,视同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管理,但“博士后”不是专业技术职务,博士后如果要获得专业技术职务,须根据《专业技术职务管理办法》,参加相关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或考试。

博士后研究人员,常常被大家称为“博士后”,随着这个称号影响范围的扩大,博士后就成了一个群体的代名词。本书中提到的博士后,也是指博士后研究人员。博士后是国家正式工作人员,不是学生。把博士后当作学生看待,主要体现在他们的生活环境和出站后的就业选择上,最初的博士后流动站设站单位均在高校,并且流动站的博士后出站需要重新找工作,从这两方面来看,博士后与学生有一定的相似性。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间,除享受国家政策规定的优惠待遇外,须参照设站单位正式员工管理,享受设站单位同岗位员工同样的各种工资福利待遇,计算工龄。对事业单位类型的设站单位来说,博士后是有限、不列入正式编制的工作人员,工作期满后必须出站。留在设站单位继续工作的博士后,也要办理出站手续,完成博士后管理的程序,实现由博士后到单位正式员工的转变。

博士后研究阶段是年轻人选择工作的积累、储备阶段,可以说是一种过渡性质的就业。应届博士生通过两年左右的研究工作,对社会需求有一个系统全面的了解,在理论结合实践的过程中,将学校的专业学习,转化为实践中的技术需求,找到自己的人生定位;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研究工作中与指导老师是合作关系,在博士后研究任务中是负责人,承担课题的主要责任。

第二节 博士后的待遇

户口随迁政策是博士后政策中的“亮点”,尤其是对于北京这样的城市来说。博士毕业生申请进站时,户口可以选择迁入设站单位所在城市,落入设站单位集体户,也可以留在原工作生活的城市。在站期间,博士后个人户口随迁后形成的单位集体户口,是限制迁移的户口类型,无论任何理由,在站期间不可申请迁移,退站除外;进站时未办理户口随迁,户口可以根据国家政策迁移。进站时,家属可以随同博士后研究人员办理暂住手续,子女可以享受当地教育资源,视同当地户口居民子女入托入学。博士后研究期满出站时,博士后研究人员的配偶及未满18岁的未成年子女可以随同其流动,户口迁至出站接收单位所在城市。博士后家属户口的随迁政策不受家属学历、工作性质、户口性质的影响,经全国博管会或省市管理部门批准,可以直接办理户口迁入手续。

工资待遇特殊,(以北京市事业单位设站为例)。设站单位接收的应届博士毕业生(如果读博前参加过工作,按现有文件对其进行工资套改,套改后薪级高于起点薪级的,执行套改薪级;套改后薪级低于起点薪级的,执行起点薪级),初期一般为3个月左右,基本工资845元,初期结束定岗技术10级(中级),岗位工资680元,薪级执行14级273元;应届博士毕业生进站做博士后,在同一个事业单位,不执行初期工资标准,直接定岗技术10级,岗位工资680元,薪级工资16级317元。执行依据为国人部发〔2006〕89号《人事部、财政部关于博士后研究人员工资待遇问题的通知》。

职称评定特殊,(以自然科学研究系列职称评审为例)。应届博士毕业生直接参加工作,满三年可以申请参评副研究员职称;应届博士毕业生直接进站做博士后,两年后期满出站,评审时专家小组认为其科研水平达到高级职称任职要求,可在出站评审表中列明此意见,出站博士后可以在接收单位直接申请参评副研究员,比应届博士毕业生早一年。